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1月21日至2026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8272113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0月28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古家祥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徽州大道766号宝利丰广场12幢32903室

代理机构 山东领标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果汁吧；酒馆；流动饮食供应；备办宴席；自助餐厅；外卖餐馆；安排酒店住宿；快餐馆；咖啡馆；拉面馆